

#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延长春节假期和做好生产值守、防疫防控工作 的通知

集团公司各部门、各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1号）精神，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四川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Ⅰ级响应要求，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更好保障职工群众安全健康和抓好生产经营，经集团公司防疫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现将川投集团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 一、延长春节假期相关安排

（一）按照国务院通知，川投集团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至2月2日（农历正月初九，星期日），2月3日（星期一）起正常上班。

（二）川投集团所属企业涉及的资阳口腔职业学院等学校、以及企业附设幼儿园推迟开学，具体时间按照当地教育部门通知执行，推迟假期期间相关单位必须严格做好值班应急和防疫防控

工作。

（三）川投集团所属各企业因疫情防控不能休假的职工，由劳资关系所在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规定安排补休，未休假期的工资报酬应按照有关政策保障落实。

## 二、上班及复工相关工作安排

（一）川投集团所属各企业要结合公司驻地政府要求、本企业疫情防控情况以及本企业实际，研究确定做好延长假期、值班值守、防疫防控、安全环保生产等工作。上班人员密集、疫情防控任务重的企业在节后上班、复工前必须提前做好防疫应急预案，落实防疫措施，确保节后返岗疫情防控到位。

（二）川投集团所属企业涉及医疗、电力、自来水、污水处理、燃气供应、网络通信、物业服务等保障任务以及酒店、景区、医院等特殊行业要求的，由各企业根据政府要求研究确定做好相关安排，优先保障和服务于防疫防控工作大局。

（三）川投集团所属企业涉及在建工程建设项目，因涉及面广、人员流动性大，各企业必须形成完整的疫情防控方案，协同参建单位一起落实有效的防控措施，当地政府部门对节后复工审核备案制度要求的，须报经政府主管部门备案同意后再行复工。

（四）川投集团所属企业各级领导班子、各部门负责同志要以多种方式履职尽责、靠前指挥，主动作为、特事特办，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坚决防止人员集中造成疫情传播，合理安排好本企业、本部门各项工作。

（五）川投集团所属企业、各部门对节后上班要提前进行错峰疏导，允许来自疫情高发地区人员、非紧迫工作岗位人员适当延期返回上班，对于高风险人员遵照医嘱或医学合理时间居家留观。

（六）各企业要根据省政府印发的《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I 级响应措施》（川办发〔2020〕6号）要求，结合本企业实际，制订细化本企业防疫防控工作应急预案，做好安全环保生产，做好一线值班值守人员的合理调度和轮休，尤其要做好一线职工的防疫防护措施，重点做好从疫区往返职工及其共同生活家属有无疑似病患或与相关病患的接触史的排查，要求相关单位、职工必须从严做好核实、诊治、自我限期隔离，切断和防止二次传染传播。

（七）各企业对进入办公、生产厂区等场所在防疫期间必须设立体温检测点，对进入人员实行体温检测，检测认定发烧应予以登记并禁止进入，不予配合的应当阻止并即报政府相关部门处理，涉及违法的立即报警处理。

（八）鉴于四川防疫形势严峻，川投集团防疫任务重，2月3日（正月初九、星期一）至2月8日（正月十五、星期六）各企业、各部门期间可合理安排相关人员通过网上办公方式参与工作或调整休假。

上班人员聚焦、防疫风险高的相关单位安排领导和部门负责同志到单位值班值守和处理应急工作，其他工作人员可利用网络、E0SS、手机云平台、学习强国平台、微信、QQ、钉钉等现代

化办公手段分散工作、在家办公。

由于川投大厦办公人员密集复杂，期间各企业、各部门来川投大厦工作的值班值守、办公的人员必须提前两天向集团公司办公室史文韬报备和确认；各企业、各部门每日中午在4楼职工食堂（防疫期间早餐、晚餐暂不供应）需用餐人员须提前两天向佳友物业公司副总经理尹洪娟（电话：18011519021）申请和确认。

（九）川投集团所属企业、各部门要尽量减少各类人员汇聚的现场会议，能用视频、网络方式召开的会议，暂不召开现场集中会议。各单位集中就餐的职工食堂一律不得擅自汇聚开餐，开餐方式、开餐时间由各单位根据实际研究确定安全就餐方案。

各企业办公方式要根据疫情防治情况和上级要求及时做出调整。

### **三、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工作安排**

（一）防疫期间川投集团所属企业要继续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信息报送相关工作要求，各级企业、各部门要加强值班值守工作，严格执行疫情“零报告”“日报告”制度，加强信息沟通，确保联络畅通。

（二）要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对重大、敏感事项要及时请示报告。

（三）1月31日-2月2日延假期间集团公司本部值班安排详见附件。各企业要将本企业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值班安排于2月1日15:30之前报送集团公司办公室史文韬（电话：18982060327）汇总。

其他事项按照政府有关防疫要求执行，特此通知。

- 附件：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 2020 年春节假期的通知》  
（国办发明电〔2020〕1号）
2.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I 级响应措施的通知（川办发〔2020〕6号）
3. 集团公司本部 1 月 31 日-2 月 2 日值班安排表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 月 29 日



抄送：省政府值班室、省国资委值班室

附件 1

#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I 级响应措施的通知

川办发〔2020〕6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根据《四川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结合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我省已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I 级应急响应。经省政府同意，现将《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I 级响应措施》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 年 1 月 25 日

# 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I 级响应措施

## 一、全面落实响应要求

严格按照《突发事件应对法》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规定，采取与 I 级响应相对应的处置措施，及时组织开展各项应急处置工作。要及时向社会公告相关防控规定和要求，动员社会各界全力支持配合，坚决防止疫情扩散蔓延。

## 二、全面落实传染源管理

全面排查潜在传染源，推动关口前移，强化发热、呼吸道症状病人监测报告，充分利用大数据和网格化管理手段，全面精准滚动摸排，及时发现传染源。强化密切接触者追踪，严格对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进行隔离，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对留观人员和密切接触者一律集中单间隔离医学观察，对疫情比较严重的地方，必要时果断采取隔离或封闭措施。

## 三、全面落实医疗救治

实行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治，严格落实首诊负责制，优化防治流程（分诊分流、无缝转介患者），集中患者于定点医院，组织优秀专家团队救治，加强有效药品器械保障，尽最大努力救治患

者。实行最周密的医务人员安全防护措施，全面阻断院内传播途径，严格落实防止院内感染的各项措施。

#### **四、全面实施公共场所监测检测**

严格检测入川车辆和人员，落实省际边界陆地口岸车辆人员管控，全面实施火车站、机场、客运站、码头、宾馆和旅店等重点场所的体温测量等工作。立即停止存在明显交叉感染风险的公众场所、村（社区）聚集活动，停止中小学校、培训机构补课培训。

#### **五、全面开展宣传教育和培训**

要组织公共卫生专家、传染病防治专家，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进行解读，充分利用传统媒体、新媒体载体和社会宣传方式，实行最全面的宣传教育，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各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医疗机构要开展防控专业全员培训工作，增强全体医护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 **六、全面及时发布信息**

全面落实疫情报告制度，及时公开发布信息。健全舆情监测、报送、处置机制，科学解疑释惑，及时客观回应社会关切，坚决打击散布传播谣言的行为。

#### **七、全面落实物资保障储备**

加强负压救护车、负压病房、治疗药物、医疗器械、检测试剂、消杀药械等各项物资准备，创造条件，扩大产能，保障口罩、目镜等防护用品的生产供应。切实保障生活用品等商品供应，平



抑物价，防止哄抢。动员全省科研机构等开展基础、临床和公共卫生研究，做好制剂、疫苗研发工作。

## 八、全面实施联防联控

定期会商研判疫情发展趋势，商定防控政策、应对预案和重大措施。加强信息互通和措施互动，迅速形成防控合力。尤其要做好乡镇（街道）、村（社区）联防联控，防止疫情流行。做好湖北返乡的务工人员排查、登记和随访工作，对身体不适和疑似症状者，立即启动相应处置措施。对在湖北务工尚未返乡的川籍务工人员，做好不返乡不外出劝诫工作。暂停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组织的团队旅游活动。

附件 3

##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月 31 日-2 月 2 日值班安排表

值班时间	带班领导	值班人员	手机	驾驶员	手机
1 月 31 日 9: 00-21: 00	王怀林	王章名	18382406499	刘 广	13018209073
31 日 21: 00-2 月 1 日 9: 00		王鹏志	18561106226		
2 月 1 日 9: 00-21: 00	杜 虹	陈 尧	13541244692	杨 勇	13981773373
1 日 21: 00-2 日 9: 00		王静轶	13880562233		
2 月 2 日 9: 00-21: 00	田雨晴	廖静英	15202801687	徐 强	13708027860
2 日 21: 00-3 日 9: 00		刘弋涵	13882022317		

备注：1. 省政府总值班电话：86604437      传真：86604036  
2. 省国资委值班电话：87598918      传真：87598998  
3. 集团公司值班电话：86098801      传真：86098800